

<<王立群读《史记》之秦始皇>>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王立群读《史记》之秦始皇>>

13位ISBN编号：9787563378333

10位ISBN编号：7563378332

出版时间：2008.11

出版时间：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作者：王立群

页数：25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王立群读《史记》之秦始皇>>

前言

公元前259年的农历正月，一个男婴在赵国都城邯郸降生了。没有人会想到，他就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统一帝国的缔造者。他十三岁继位，二十二岁亲政，三十九岁完成统一大业。他自称始皇帝，是企幻亲手建立的帝国能够传承一世、二世、三世，乃至千秋万代。然而，这个当时世界上强大的政权，在几个雇农所率的反抗中轰然倒塌。大秦帝国仅存十五年，十五年历史长河里弹指一瞬的短暂，十五年政治文化中革故鼎新的巨变，造就了惊人的让我们穿越时空隧道，回溯他祖上的崛起之路；透过后世对他的高歌与唾骂，梳理他纠缠不清的身世之谜。

在荆轲箕踞笑骂声中，金戈铁马卷起的滚滚烟尘中，秦王手中挥动的那柄长剑，势如破竹地消灭了六国劲敌；竹简焚燃跳动的烈焰中，依稀映照出四百余儒生在坑边游荡的魂灵；蜿蜒的长城能否挡得住阴山凛冽的寒风？始终吹不尽的是孟姜女千年哭咒；黔驴技穷的两个方士沿着成阳城墙迅速逃命，远渡东瀛的千名童男童女翘足凝望故乡；阿房宫的凝脂啊，如何能洗却内宫的春梦？骊山的陵墓永久地隔绝了他的视听。他不会听到佞臣赵高的密谋，更不会听到大泽乡的振臂呐喊；他不会看到太子扶苏拔剑自刎血沾衣，更不会看到荥阳城头变换了大王旗。

“龙盘虎踞树层层，势入浮云亦是崩。
一种青山秋草里，路人唯拜汉文陵。”

<<王立群读《史记》之秦始皇>>

内容概要

秦朝作为中国统一多民族封建国家的肇始，在史册上留下了彪炳千秋的厚重笔墨。秦始皇十三岁继承秦国王位。

二十二岁亲理朝政，三十九岁完成了统一中国的大业，缔造了一个大一统的大秦帝国。他自称始皇帝，希望他的王朝传之无穷。

然而这个伟大帝国仅仅历时十五年就轰然倒塌。

历史的巨大反差，使得秦始皇和他的帝国成为世人关注的千古之谜。

造就秦始皇千秋功业的深层历史原因是什么？

这个庞大的帝国又是如何缔造的？

秦始皇身上还有哪些不为人知的秘密？

让我们跟随王立群教授穿越历史迷雾，探索这段辉煌的历史。

<<王立群读《史记》之秦始皇>>

作者简介

王立群，山东新泰人，河南大学文学院教授，中国古典文献学博士生导师，河南省省管专家，河南省高校名师，河南省十大师德标兵“中国《史记》研究会”顾问，“中国《文选》学会”副会长。

出版有《中国古代山水游记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现代（文选）学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文选）成书研究》（商务印书馆）等著作。在《文学评论》、《文学遗产》等刊物上发表论文多篇。

<<王立群读《史记》之秦始皇>>

书籍目录

上篇 秦国崛起 一 荆轲刺秦王 督亢图穷匕首见 秦王绕殿呼且逃 有心为报怀权略 可在於期与
 地图 荆卿成尘渐离死 异日还逢博浪沙 易水年年流不尽 荆卿代代名不消 二 襄公立国 复续
 嬴氏祀 非子获食邑 周幽王烽火娱褒姒 秦襄公勤王封诸侯 亡由余戎王纳女乐 霸西戎穆
 公得其实 三 穆公东扩 虞国君贪贿亡家国 秦穆公礼贤得良才 晋惠公出尔反尔 秦穆公三救
 晋难 晋怀公逃归继位 秦穆公迎立重耳 秦穆公围郑 烛之武退师 蹇叔哭师 穆公伐晋 四
 孝公变法 公叔痤举荐卫鞅 魏惠王佯应实违 秦孝公广招贤才 公孙鞅火速入秦 废井田开阡陌
 奖军功建县制 徙木树信严惩贵戚 国富兵强路不拾遗 五 合纵连横 锥刺股苏秦发愤 说六国合纵
 抗秦 遭羞辱张仪负气 西人秦连横破纵 六国不同心 秦国破合纵 六 昭王称霸 姐弟联袂挺嬴
 稷 位高权重功震主 范叔奔秦倾九州 远交近攻杜私门 七 异人奇缘 王孙落魄邯郸城 上轻下慢
 无礼遇 吕不韦贩贱卖贵 秦王孙奇货可居 析危机恫吓阳泉君 保地位游说华阳姊 安国继王位
 子楚立太子 八 生父之谜 不韦钓奇献爱妾 赵姬有身嫁异人 异人娶赵姬 大期生赵政 吕政赵
 政 真伪何从 九 赵姬之乱 子楚溘然离世 赵姬再续前缘 不韦金蝉脱壳 太后宠臣弄权 缪毒
 恣欲夷灭三族 嬴政果决初显王风 茅焦冒死说嬴政 秦王悔悟迎生母 十 吕不韦之死 文信侯就国
 河南 秦始皇迫其饮鸩 吕不韦养士三千 秦始皇下诏流放 文信侯权重震主 秦始皇刚毅残酷 吕
 不韦以德治国 秦始皇果决寡恩 十一 李斯为政 仓中鼠领悟人生 西人秦初露锋芒 郑国修渠耗秦
 力 嬴政恼怒逐客卿 李斯谏逐客 嬴政收成命 保家国公子入秦 谋大业韩非见诛 十二 通天大计
 李斯说王速攻韩 韩非使秦欲存国 门监子摆子四国 韩公子痛斥姚贾 李姚联手诛韩非 秦王然
 成大计下篇 横扫六合 十三 韩氏初兴 曲沃窥伺晋王室 献公诛杀诸公子 献公幸骊姬 废嫡立庶子
 遭侮辱卻克记恨 鞏之战韩厥升卿 十四 三家分晋 强知伯欲壑难填 韩赵魏三家分晋 知伯不智亡
 宗族 三家智斗分晋土 十五 韩国之亡 申不害相韩变法 韩昭侯君人南面 强国环伺环境恶劣 空
 间狭小夹缝求生 实力弱小外交乏术 连横合纵朝秦暮楚 十六 赵武灵王 胡服骑射 辟地千里 赵
 雍立庶禅位 赵章篡权身亡 弃强权终酿内乱 惧族诛困死赵雍 十七 秦赵之争 秦昭王欺诈夺宝
 蔺相如完璧归赵 渑池会昭襄戏赵王 发冲冠相如折秦翼 秦赵战阙与 赵奢施奇计 十八 长平之战
 长平起战事 合纵失须臾 秦赵各易主将 赵括纸上谈兵 长平之战大败 赵国缘何失利 十九 邯
 郸之战 赵使人秦求和 秦军攻城受挫 鲁仲连义不帝秦 信陵君窃符救赵 平原赴楚毛遂定盟 散
 尽家财李谈退兵 虞卿力辩拒割地 秦军邯郸无所得 求救援同仇敌忾 围邯郸秦军落败 二十 赵国
 之亡 掌实权嬴政伐赵 斩李牧赵迁亡国 昏庸信谗斩将败兵 主次不明割地求和 二十一 水灌大梁
 公叔进谗 吴起南奔 卫鞅不见用 范雎几敝死 庞涓嫉贤能 孙臆奔齐国 魏王昏蒙 信陵遭嫉
 二十二 秦灭燕国 督亢图中不杀人 咸阳殿上空流血 燕王唵禅让乱国 齐湣王趁火打劫 燕昭王招贤
 秦始皇东进 燕王喜攻赵 赵王迁亡国 二十三 楚国之亡 秦国养精蓄锐 王翦灭亡荆楚 吴起变法
 威服诸侯 悼王下世宗室作乱 相国廿五遭灭门 养士三千竞豪砒 不明大势图苟且 鼠目寸光终遭灭
 二十四 不战而降 秦兵长驱直入 齐王不战而降 唇亡齿寒国策误 谨慎事秦终被灭 耽于安乐
 腐败亡国

<<王立群读《史记》之秦始皇>>

章节摘录

上篇 秦国崛起督亢图穷匕首见 秦王绕殿呼且逃原来，这一天在秦国宫殿中即将举行燕国的受降仪式，燕国派来了两位使者。

这两位使者到了秦国都城咸阳，先用重金疏通了秦王嬴政宠信的中庶子（国君的侍从）蒙嘉，由蒙嘉向秦王嬴政报告：燕王被大王的威风吓得心惊胆战，“愿举国为内臣”。

闻风丧胆的燕王，不敢亲自来秦，特派使者送来了一颗人头与一卷地图。

使者出发时，燕王还在朝廷上举行了隆重的拜送仪式。

这颗人头可不是一般的人头，他是秦王最痛恨的叛将樊於期的人头。

这卷地图也不是普通的地图，它是秦王目前最想得到的燕国的督亢地图。

这大大出乎秦王意料之外，他焉能不兴奋？

这不，这天他穿上正装，用最隆重的礼节迎接两位特使。

樊於期原是秦国大将，因为攻赵兵败，惧怕秦王嬴政的军法严惩，逃到了燕国，投奔于燕国太子丹门下。

太子丹在秦国做人质时与樊於期私交甚好，因此收留了他。

秦王嬴政获悉此讯，怒不可遏，杀了樊於期的全家，仍未能解心头之恨，恨不得立马将其置于死地而后快。

樊於期成为秦王嬴政的死敌。

督亢属于燕国的领土，土地肥沃，是燕国最富庶的地区。

秦王嬴政对督亢之地垂涎已久，怎奈，秦国始终未能拿到督亢地图。

在冷兵器时代，地图对作战来说，意义极大。

此时的秦军已经灭了韩国、赵国，陈兵易水，兵临燕国。

但是，因为燕国地处偏远，秦国对燕国的地理形势所知甚少。

因此，督亢地图对秦王嬴政来说，干系甚大。

而且这次是燕国特使来秦廷拱手奉送督亢地图，对燕国来说即意味着向秦国投降。

如果真是这样，这就意味着秦王嬴政在统一中国的大路上又向前迈出了至关重要且几乎是不费吹灰之力的一步，秦王嬴政能不心花怒放吗？

一切准备就绪，仪式开始。

两位燕国使者来到秦宫之中。

正使荆轲手捧盛有樊於期头颅的匣子，副使秦舞阳拿着督亢地图，跟随着九位迎宾赞礼的导引，走进了威严富丽的秦宫。

到了秦廷台阶之下，燕国副使秦舞阳突然面如土色，浑身哆嗦，秦国的大臣们好生纳闷，不知道这位燕使是犯病了，还是出现了意外（荆轲奉樊於期头函。

而秦舞阳奉地图匣，以次进。

至陛，秦舞阳色变振恐，群臣怪之）。

原来，这个十三岁就在燕国杀过人、别人都不敢和他对视的燕国副使秦舞阳，在燕国耀武扬威，然而身置异地，见秦廷上上下下武士成林，戒备森严，内心积聚的勇气顷刻间土崩瓦解，突然感到了极度的恐惧。

荆轲回头看了看吓得战栗不止的秦舞阳，笑着对秦王嬴政说：北方偏远的蛮夷之地的粗人，从来没有亲身感受大王的威风，没有经历过这样威严壮观的场面，所以怯场了。

希望大王宽容他，让他能在大王面前完成此次出使的任务（北蕃蛮夷之鄙人，未尝见天子，故振惧。

愿大王少假借之。

使得毕使于前）。

听了荆轲的解释，嬴政看了看镇定自若的荆轲，又看了看浑身哆嗦不止的秦舞阳，若有所思地说：荆轲！

你拿着秦舞阳手中的督亢地图上殿吧。

荆轲从秦舞阳手中接过督亢地图，步履沉稳地走上了秦廷，在与秦王零距离接触时缓缓展开了督亢地

<<王立群读《史记》之秦始皇>>

图。

这幅地图是一副卷轴，需要一点一点地层开。

当完全展开地图之时，藏在卷轴中心的匕首突然露了出来。

正在兴致勃勃地看地图的秦王见到匕首大吃一惊，但是，此时的荆轲左手已经紧紧地抓住了秦王右边的袖子，右手也一下子握住了剧毒的匕首，向着秦王的胸膛直刺过去。

荆轲手持的徐夫人匕首是当时最知名的“品牌”匕首，是太子丹花重金买到的，这把匕首在锻造时被放在剧毒的药水中多次淬火！

因此，毒性已渗入匕首，只要用它划破秦王嬴政的皮肤，即可见血封喉，置其于死地。

慌乱之中的秦王嬴政本能地拼命挣脱，结果用力过猛，被荆轲左手紧紧攥住的衣袖竟然从肩部撕扯开来。

袖子撕开之时，也就是秦王挣脱之际。

挣脱了荆轲的秦王立即拔腿就跑。

荆轲一看秦王袖子断了，人跑了，马上追上前去。

一场刺客与秦王之间的百米竞赛竟然在偌大的秦廷之上开演了。

惶恐之中的秦王一边绕着大殿的柱子转圈儿，以躲避荆轲；一边想拔出腰间的长剑，以对付荆轲。

但是，剑身太长，秦王从腰间抽剑的空间短于剑身，因此，秦王怎么也拔不出剑来。

据唐人注释，秦王的佩剑，长约七尺。

秦代一尺相当于今天的23.1厘米，故七尺长剑当为今天的1.62米，所以，慌乱中的秦王怎么也拔不出剑来。

这种危急的场面秦朝的大臣从来没有遇见过，慌乱之中均不知所措。

按照秦法，大臣上殿不得携带任何兵器，台阶下的武士没有命令也不能持兵器上殿，这就造成秦王在前拼命逃跑、荆轲在后死追不舍的紧张场面。

大臣们只能徒手阻拦荆轲，这对手持剧毒匕首的荆轲并没有什么威胁。

在这千钧一发之际，身背药囊上朝的御医夏无且，突然解下身上的药囊，冲着荆轲用力砸了过去。

荆轲远远看见一件东西向它飞了过来，也不知道是什么，但是，为了自己的安全，不得不为避开这一不明之物放缓了脚步（是时侍医夏无且以其所奉药囊提荆轲也），这给了秦王数秒钟的喘息之机。

愣在一旁的大臣这时也看出了问题的症结所在，齐声大呼：“王负剑！”

王负剑！

”这种众人齐呼的场景，真像百米跑道两边的拉拉队一样，整齐有力。

所谓“王负剑”，就是让秦王把长剑推到背后去。

这样，剑柄向下，剑锋向上，秦王就可以从下部朝上向前抽剑，便会有足够的空间让秦王顺利地拔出长剑。

一旦秦王拔出长剑，手持短小匕首的荆轲就完全处于劣势了。

因此，荆轲尚未接近秦王，秦王的长剑就砍伤了荆轲的左腿，荆轲一下子瘫倒在地。

受伤的荆轲孤注一掷，奋力将匕首投向秦王，结果没有击中，只击中了他旁边的柱子。

又怒又惊的秦王上前连刺荆轲八剑。

荆轲此时知道大势已去，倚着柱子，放声大笑；用最能侮辱人的方式，叉开双腿（由于古代中国衣服的形制，叉开双腿。

即意味着“走光”，对对方是最大的侮辱），大骂秦王（轲自知事不就，倚柱而笑，箕踞以骂）：“今天之所以让你小子保全小命，完全是因为我想劫持个活人，逼你立个契约，以回报太子。

”（事所以不成者，以欲生劫之，必得约契以报太子也）秦王左右的人此时也一拥而上，杀死了已经身受重伤的荆轲。

有心为报怀权略 可在於期与地图每读至此，我都不禁在想：如果秦舞阳能够上来帮助荆轲会怎么样呢？

如果陪同荆轲前来的不是秦舞阳而是荆轲最知己的那位朋友又会怎么样呢？

如果荆轲的剑术再精到一些呢？

如果荆轲投掷匕首的技艺像小李飞刀一样呢？

<<王立群读《史记》之秦始皇>>

如果秦王的动作再慢零点几秒呢？

如果荆轲的动作再快零点几秒呢？

如果秦王的衣袖扯不掉呢？

如果御医夏无且想不起来用药囊砸荆轲呢？

如果我猜想中的任何一个“如果”出现了，历史将会怎样呢？

按照《史记》的这段记载，荆轲与秦舞阳应该是同时上殿，既然捧着督亢地图的是秦舞阳，因此，负责展开地图的也应当是秦舞阳，而且秦舞阳有十三岁就杀人的英勇历史，照此推断，担当刺杀任务的应当是秦舞阳。

但是，秦舞阳一进秦廷就在关键时刻突然掉链子，让秦王嬴政多了个心眼，只准荆轲奉图上殿，秦舞阳不能上殿。

虽然荆轲替秦舞阳作了解释，但是，秦舞阳在关键时刻的意外表现还是让整个计划大打折扣，功亏一篑。

为什么呢？

第一，秦舞阳因为形迹可疑不能上殿，这使得千斤重担只能由荆轲一人承担了。

如果两人能一块行动，成功的几率肯定远远高于一人行动的几率。

第二，从整个行动来看，秦舞阳负责持凶劫持秦王，荆轲的任务只是忽悠秦王。

现在秦舞阳根本上不了殿，忽悠秦王与劫持秦王的双重任务必须由荆轲一人来完成，这就叫“双肩挑”，二人分工协作，尚无把握一定能成功，何况现在是由荆轲一人来完成呢？

其难度之大可想而知。

荆轲表面上非常豪放不羁，曾在集市上与人一会儿高歌，一会儿大哭，好像很粗枝大叶，其实他做事十分精细。

在刺杀秦王一事上，他重点考虑了两个问题：一是如何才能靠近秦王，二是助手。

所以，他向太子丹索要樊於期的人头与督亢地图，因为樊於期的人头是一张进入秦宫的通行证，督亢地图则是燕国投降的标志。

荆轲还考虑了助手。

他在太子丹为他准备好匕首和助手秦舞阳之后，还迟迟不出发。

那么他在等什么？

等朋友！

这位朋友史书无载，但是，这位朋友一定是荆轲非常信任的，一定是比秦舞阳更为可靠的杀手！

荆轲对自己的剑术当然非常清楚，他知道自己尚未达到化境的剑术可能会在关键时刻出问题，所以，他坚持要等自己亲自挑选的朋友；但是，他的这位朋友因为路远失期。

太子丹又一再催逼，甚至于怀疑荆轲不敢去了，这才激怒了荆轲。

在“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的慷慨悲歌之中，在素衣白马的目送下，他匆匆带着秦舞阳头也不回地上路了。

荆轲什么都考虑到了，唯独没有考虑到太子丹为自己装配的帮手秦舞阳外强中干。

会在关键时刻掉链子，真是百密一疏啊。

荆轲被当场杀死了，但是，秦王嬴政看着殿上荆轲的横尸，呆坐了很久很久没有出声，心中的惊吓伴随着他，后怕缠绕着他（秦王不怡者良久）。

这场虚惊可能使秦王嬴政第一次领教了什么是死亡，第一次懂得了什么叫做一只脚踏进鬼门关。

事后，秦王论功行赏，御医夏无且理所当然地被赏了黄金二百镒。

秦王当着所有朝臣的面说：“无且爱我，才会想起来用药囊砸荆轲。”

后来，夏无且把这事告诉了他的好友公孙季公与董生，他俩又详细地给司马谈讲述，这件事就被写进《史记·刺客列传》（根据刺秦时间和司马迁存世时间推测，《史记·刺客列传》应为其父司马谈所写）。

于是，“荆轲刺秦王”成了中国历史上万人注目、千年流传的历史故事。

直至今日，各种影视、文学作品还在不断演绎着这段历史。

荆卿成尘渐离死 异日还逢博浪沙我们究竟应该怎么看待荆轲刺秦王这件事呢？

<<王立群读《史记》之秦始皇>>

秦始皇统一中国是千古伟业。

嬴政灭六国统一中国，遭遇到六国反秦势力的顽强抵抗。

原因非常简单，嬴政灭六国虽然客观上符合历史前进的潮流，主观上却是他想当天下的霸主。

因此，他成为六国的公敌。

既成天下的公敌。

想杀他的岂止是一个荆轲。

荆轲只是当时众多想行刺秦王嬴政且最终几乎得逞的一人。

荆轲不自觉地代表了六国的反秦力量。

秦始皇一生遇刺多次，荆轲刺秦只是其中最著名的一次。

就在荆轲刺杀秦王后不到十年，嬴政又经历了至少两次暗杀。

一次可以视为荆轲刺秦王的后续。

荆轲死后，秦王嬴政追杀荆轲余党时。

荆轲密友高渐离逃亡。

后来，高渐离在为人打工时，对其所服务的这家主人的一位客人的击筑水平多次进行点评，点评之事传到了主人那里，于是主人让高渐离击筑。

高渐离高超绝伦的击筑技艺让倾听的受众无一不刮目相看。

于是，高渐离重新击筑，再次走入公众的视野，声名大噪。

此时的秦国已经统一了中国，秦始皇嬴政也非常喜欢流行音乐，听说了此人的高超技艺，便下诏召见高渐离。

嬴政不但喜欢击瓮叩缶、弹箏搏髀等本土音乐，更喜欢郑、卫之地的异国之音。

一个人的偏执与爱好有时是要付出高昂的代价的，有时甚至是生命的代价。

高渐离入宫后不久就被秦始皇身边的人认出。

秦始皇酷爱高渐离的技艺，舍不得杀他（可见掌握一门技术对一个人是多么重要），便熏瞎了他的双眼。

让他为自己继续演奏。

日子慢慢过去，高渐离逐渐取得了秦始皇的信任，一日，他用藏铅的筑掷向秦始皇，企图砸死他。

高渐离是在双目失明的情况下行刺的，自然命中率很低，没有成功（乃以铅置筑中……举筑扑秦皇帝，不中）。

这一次秦始皇杀了高渐离，从此不敢再接近六国之人。

但是，即使秦始皇不接近六国之人，仍然免不了被刺。

后来成为刘邦手下重要谋士的张良在韩国被灭、秦始皇统一天下之后，变卖家产，收买刺客，在博浪沙行刺秦始皇，也未能成功。

由此可知，秦始皇灭六国、统一中国曾经遭遇不止一次的行刺。

因为，灭掉六国、统一中国是秦始皇一生最大的贡献，是一项千秋伟业，故其遭到六国的顽强抵抗也是必然的。

其中，荆轲刺秦王是第一次，也是最著名的一次刺杀秦王行动。

如果秦始皇不统一六国，让战国纷争的局面继续下去，对中华民族来说，无疑失去了一次历史发展机遇。

易水年年流不尽 荆卿代代名不消 从古至今，对荆轲的解读有不同的观点。

第一种观点：侠义英雄。

从战国末年直至司马迁写作《史记·刺客列传》，荆轲始终被视为一位侠义英雄、千古义士。

看看历代咏叹荆轲的诗篇就可明白。

“其人虽已歿，千载有余情”（陶渊明），“易水悲歌歌，秦庭侠骨香”（白云上人英），这些诗句都高度赞颂了荆轲的侠义精神。

荆轲曾经漫游邯郸，与一个叫鲁句践的游戏，发生争执。

鲁句践发怒，大声呵斥他，荆轲默无声息地逃走了（嘿而逃去），之后不再见面。

荆轲刺杀秦王的消息后来传至鲁句践那里，鲁句践深感后悔。

<<王立群读《史记》之秦始皇>>

这件小事，说明荆轲不好冲动，而是一个办事沉着冷静的人。

荆轲不是一个愤青，也不是殉国志士，是一位侠义英雄，所以，他刺秦王绝非一时冲动。

因此，中国历史上对荆轲的评价较多地是从道德角度肯定了荆轲的侠义精神。

第二种观点：愚蠢之人，匹夫一个。

这一观点最先提出者是汉人扬雄，发挥其观点者是司马光：“荆轲怀其豢养之私，不顾七族，欲以尺八匕首强燕而弱秦，不亦愚乎！”

扬雄认为荆轲不能算是一个义士，以君子的眼光来看，不过是个强盗罢了（荆轲，君子盗诸）。

司马光进一步认为，荆轲就为了报答太子丹一个人的豢养之恩（“豢养”二字让人黯然神伤），不顾家族无数条性命，企图用一把小刀就能使秦国衰落、燕国强盛起来，明摆着就是一个傻瓜。

朱熹也认为荆轲只不过是一介匹夫，其勇、其事何足挂齿，不值一谈（轲匹夫之勇，其事不足道）。

所以，荆轲之举绝不是“义”士，而是一位愚蠢之辈。

第三种观点：雇佣者。

这是今人提出的。

荆轲刺秦王并不是为了天下苍生，他只是受雇佣者，因为他欠太子丹太多，太子丹通过各种手段拉拢、收买荆轲，最后荆轲以命相还，充当了职业雇佣杀手。

第四种观点：反动派。

中国的统一是历史的必然，秦始皇是第一位统一中国的皇帝，因此，秦始皇的作为顺应了历史发展的潮流，是名符其实的时势英雄。

因此荆轲刺秦王是逆历史潮流而动，所以，荆轲刺秦王是自不量力的螳臂当车。

他之所以享有盛名是因为他刺杀的是秦始皇，是秦始皇成就了荆轲的盛名，这是荆轲的幸运。

荆轲是最幸运的刺客，但并不是最伟大的刺客。

因为，逆历史潮流而动的荆轲是反动派。

刺客以为杀掉某个人就可以改变历史走向或改变两个集团军力量的对比，这是不可能的。

刺杀最多能做到的是延缓六国的覆灭，但绝不可能改变历史走向。

元人郝经《咏荆轲》诗说：“纵使杀一秦，宁无一秦生。”

讲得非常讲道理。

因为，即使荆轲刺杀了秦王嬴政，秦国还会推举出一位新的继位者，新国君凭借秦国的优势照样可以横扫六合，一统天下。

这一派认为。

“士为知己者死”的信条不可取。

这个信条的唯一标准就是有恩于己或信任自己，但是，这种牺牲是否值得，是否是正义之举，刺客们对此都缺乏理性分析。

所以，荆轲代表了一股逆历史潮流而动的死硬派的垂死挣扎。

一个荆轲，各自表述。

在解读荆轲这位历史人物时，我们不能不提当代两部电影：张艺谋的《英雄》与陈凯歌的《荆轲刺秦王》。

两位著名导演各自按照自己的理解，演绎了两千多年前荆轲刺秦王的事件。

张艺谋的《英雄》套用了荆轲刺秦王的历史框架，但是，其中的刺客连名字都不叫荆轲。

残剑、飞雪、如月三人曾联合起来刺杀秦王，但以失败身亡而告终。

最后只有无名获得了秦王的信任，得以打入秦宫内部。

无名怎样获得秦王的信任呢？

无名练就了“十步一杀”的独门武功，这种武功可以在十步之内迅速置对方于死地。

无名杀死了著名刺客长空、残剑、飞雪，获得了接近嬴政十步的机会。

但就在无名接近秦王决定下手时，却改变了主意。

因为他发现，自己试图刺杀的秦王嬴政其实也是一位“英雄”；因为，嬴政要统一天下，给百姓带来和平。

在《英雄》中，张艺谋借残剑之口说，我们不能再刺秦王了，因为刺了秦王，天下会更乱，受苦的还

<<王立群读《史记》之秦始皇>>

是百姓。

不如让秦王顺利地灭了六国，天下从此就太平了，人民也就安居乐业了。

<<王立群读《史记》之秦始皇>>

媒体关注与评论

一个人要想有所作为，要想让人生有些光彩，必须要具备四个“行”：第一，自己要“行”；第二，要有人说你“行”；第三，说你“行”的人得“行”；第四，你的身体得“行”。

一个人一生能不能成就一番事业，就像老鼠一样，关键看他在什么平台上。

这就是李斯非常有名的“老鼠哲学”。

一个人的一生中，机遇是非常少的，当机遇来临之时，千万不要放过。

这对一个人来讲，非常关键；对一个国家而言，也是如此。

人才只有在一个民族、一个国家、一个单位的上升期、鼎盛期得到重用，才能发挥出最大效益，才能被时人与后人牢牢记住。

再优秀的人才，如果出现在“无可奈何花落去”的时代，都无法将效益发挥至最大化。

赞扬本身是一门大学问：赞扬与自己实力相当的人，是胸怀宽广；赞扬不值得赞扬的人，是借力打力；赞扬比自己更强大的人，是勇敢无畏。

吕不韦是一个出色的营销策划人、一个优秀的职业经理人。

他虽然精于获得权力，却不懂得什么时候要放权力，这是许多政坛精英最容易犯的错误之一。

用权而不恋权，到位而不越位，这中间的取舍与进退，确实耐人寻味。

——王立群

<<王立群读《史记》之秦始皇>>

编辑推荐

《王立群读之秦始皇(上)》是王立群巅峰之作，做人之道、成功之法、从政之术、为官之要，读《史记》悟人生。

百家讲坛，坛坛都是好酒。

王立群读《史记》之秦始皇上部，大国崛起：秦国如何崛起，横扫六合：六国因何覆灭。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